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四环药业

公告编号：2013-047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转让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及
追加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控股”）提供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泰达控股转让给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以下简称“入港处”）的本公司4,795,171股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于2013年12月27日办理完毕。入港处就上述股份出具了股份锁定《承诺函》，承诺受让泰达控股所持上市公司存量股份自股份转让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和转让，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1. 本次追加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东为入港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注册号：事证第112000001917号

组织机构代码：40135492-6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合众大厦B座601

开办资金：146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宝骏

宗旨和业务范围：为已建水利工程正常运行提供管理保障。已建水利工程

运行管理、日常维护。

2. 追加承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 (万股)	占重组前总 股本比例 (%)	限售情况的说明
入港处	无限售条件股份	4,795,171	5.14	—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
	合计：	4,795,171	5.14	—

3. 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入港处最近十二个月内没有减持公司股份。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1. 股东延长限售期承诺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 股份性质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锁定期限 (月)	延长锁定期 后的限售截 止日
		股数(股)	占重组前总 股本比例 (%)		
入港处	无限售流 通股	4,795,171	5.14	36	2016-12-26

2. 无其他追加承诺。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本公告披露之后，公司董事会将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上述追加锁定手续，后续将按照入港处承诺的锁定情况办理解锁手续。公司董事会将及时督促入港处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买卖股份的，公司董事会保证主动、及时要求其履行违约责任，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31日

备查文件:

1.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